

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 发布工作评价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国科协《分领域发布我国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为规范开展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发布工作，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按照中国科协《实施方案》，中国硅酸盐学会（以下简称“学会”）负责牵头组织实施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认定及发布工作。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期刊分级工作的学科定位为国内外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期刊，包括但不限于无机非金属材料科学技术类期刊。

第三条 按照“同行评议、价值导向、等效使用”原则，本分级目录认定采取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第四条 入选的中文期刊应已取得 CN 号，外文期刊应已取得 ISSN 号，并连续出版 3 年及以上。

第五条 “学会”按照中国科协统一部署和总体安排，通过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推荐、集中评议、结果公示等程序，认定本领域期刊分级目录。

第二章 期刊分级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六条 “学会”成立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审委员会，下设评审办公室并建立评审专家库。

第七条 评审委员会由学会领导、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期刊主管单位领导代表、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专家、资深期刊专家组成，每届任期 3 年。评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9 人、委员 31 人。

第八条 评审委员会工作职责

(1) 审议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价指标体系、工作细则及相关规章制度。

(2) 对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进行会议评审。

第九条 评审办公室设在“学会”秘书处，负责期刊分级目录评审与发布的日常工作。

第十条 “学会”在现有专家库的基础上补充相关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专家及部分期刊专家、期刊评价专家，组成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审专家库。

第十一条 评审专家职责

(1) 推荐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

(2) 按《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审标准》对候选期刊进行评价。

第十二条 评审委员会委员、评审专家、评审办公室等工作人员，应当对期刊分级目录评审情况严格保密。

第三章 期刊分级设置和评价要素、方法

第十三条 以 GB/T13745-2009《学科分类与代码》为基础，根据科技期刊的功能定位和无机非金属材料学科实际，兼顾基础研究类和应用实践类期刊发布本领域期刊分级目录。

第十四条 按中国科协《实施方案》，将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的科技期刊分为 T1、T2 和 T3 三个级别。其中：T1 级别为已经接近或具备国际顶级水平的期刊；T2 级别为国际上知名和非常重要的较高水平权威期刊；T3 级别为国内外重要且被学术

界所认可的期刊。T1 级别期刊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领域科技期刊总数的 10%。T2 级别期刊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领域科技期刊总数的 15%。T1, T2, T3 级别期刊数量总和原则上不超过本领域科技期刊总数的 50%。

第十五条 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期刊分级目录评价要素主要包括前沿问题把握能力、学术成果创新水平、传播影响力、出版时效性、服务学术交流和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等指标，并兼顾期刊评价机构发布的定量指标数据。

第十六条 评价原则

(1) 期刊分级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

(2) 只对入选的期刊进行评审，不评审期刊论文。

(3) 国外期刊与国内期刊一并纳入评价，分类处理，同类比较。基础类和应用类不作区分。

(4) 注重期刊出版规范、期刊诚信、学术伦理的评价。

第四章 推荐及评审

第十七条 期刊推荐

通过专家推荐、分会推荐、数据库检索，由评审办公室汇总形成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期刊分级目录候选期刊名单。

第十八条 资格审查

根据《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审标准》要求，审查候选期刊是否与本领域学科相关，是否具备基本参选条件。

第十九条 期刊评审

(1) 中文期刊

搭建期刊评审平台，由第三方期刊评价机构对候选期刊进行定量评价。由评审专家根据《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评审标准》给候选期刊进行定性评价。根据期刊综合评审结果，由评审办公室按照不超过该领域科技期刊总数的 50%确定初选名单，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

(2) 外文期刊

评审办公室根据国内外权威期刊评价系统排名，遴选出初选期刊名单，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

第二十条 评审委员会评审

评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对通过初选的期刊进行审议并投票。评审办公室根据得票排名，评选出 T1、T2 和 T3 三个级别的期刊目录，并经评审委员会主任审核。

第二十一条 公示、批准与发布

将所形成的《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高质量期刊分级目录》在“学会”官方平台和中国科协官网公示 5 日，接受反馈意见。根据公示期间反馈情况，对期刊分级目录进行调整优化后，上报中国科协。中国科协组织专家对“学会”报送的期刊分级目录进行复核并向“学会”反馈有关意见，学会视情况调整后形成最终结果，由中国科协通过官方平台正式发布。